



## 2006 全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改革工作交流研讨会 会议纪要

全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改革成果交流研讨会于 2006 年 5 月 12~14 日在上海召开。会议由全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协作组、中国力学学会实验力学专业委员会共同主办，上海交通大学承办，共有来自 43 所高校、10 个企业的 148 位代表参加了会议。

会议邀请清华大学教授、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钱伟长讲座”教授范钦珊做了题目为“研究型大学需要研究性教学”的大会特邀报告，邀请天津大学亢一澜教授做了题目为“关于加强基础力学实验教学改革的几点思考”的大会特邀报告。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浙江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上海大学、东南大学、河海大学、北京工业大学、清华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天津大学、西北工业大学、同济大学、哈尔滨工程大学等高校介绍了各自学校在基础力学实验教学改革及实验室建设等方面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成果，受到了与会代表的热烈欢迎。

会议代表参观了上海交通大学工程力学实验中心。他们先进的教学理念、丰富的教学实验项目、在培养学生的素质与实验创新能力方面的显著成果，给代表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会议期间，代表们经过充分讨论，取得如下共识：

(1) 实验教学在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中的作用已经越来越被各高校的广大教师认同，越来越被科技界和工业界认同。

(2) 全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协作组是交流实验教学经验的平台，对于教学资源共享，互相促进，提高我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水平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并且将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3) 教育部关于建立国家、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文件反映了当代科技和教育发展的需要，是高校教学实验室建设的强大推动力。各高校应当以此为契机，以评促建，努力建设基础课教学实验示范中心。

(4) 各高校应当坚持教学与科研结合，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结合，实验设备的购置与自主研制开发结合，在实验项目和实验设备的研制开发中应渗透自己的教学理念，努力将科研成果转化为实验教学资源，形成各自的鲜明特色。

(5) 全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协作组核心组成员单位一致同意，建立“全国基础力学优秀实验教学成果”网站，展示、交流全国各高校基础力学实验教学改革的成果，最大限度地做到优秀教学资源共享，同时作为我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对外开放的窗口。一致同意委托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力学实验中心负责筹建、协调和管理这一网站。

与会代表衷心感谢上海交通大学的领导对本次的大力支持和上海交通大学力学系老师对本次的圆满成功所付出的辛勤劳动。

会议决定 2007 年在西北工业大学召开第四次基础力学实验教学协作组全体会议，交流创建省级与国家级基础力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进展情况。

(全国基础力学实验教学协作组；

全国力学学会实验专业委员会；上海交通大学 供稿)